

安徽三联学院文件

三联院字〔2023〕26号

安徽三联学院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防范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有效地消除和控制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危害，贯彻执行“安全第一，常备不懈，预防为主，全力抢救”的方针，保证应急功能完备、人员到位、装备齐全、响应及时，做到遇事不惊、临危不乱，妥善处置紧急情况，最大限度地减少意外事故带来的损失，保障全体师生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章 目的

第二条 检验《安徽三联学院实验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时效性。通过开展应急演练，查找应急预案中存在的问题，进而完善应急预案，提高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第三条 完善应急准备。通过开展应急演练，检查各单位实验室日常应对突发事件所需人员、物资、装备、技术等方面的准备情况，发现不足及时予以调整补充，做好应急准备工作。

第四条 提高师生应急处置能力。通过开展应急演练，增强全

体师生对应急预案的熟悉程度，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第五条 提高协调能力。通过开展应急演练，进一步明确各单位实验室相关人员的职责任务，明确紧急时刻带领学生避险逃生的程序、方法和途径，完善应急机制。

第六条 强化宣传教育。通过开展应急演练，普及突发事件应急知识，提高师生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等灾害应对能力。

第三章 原则

第七条 结合实际，合理定位。紧密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结合学生实际、教学内容、环境变化等情况，明确演练目的，根据资源条件确定演练方式和规模。

第八条 着眼实际、讲求实效。以提高职能部门与各二级单位实验室相关人员的指挥协调能力和实战能力为着眼点，重视对演练效果及组织工作的评估、总结，及时整改存在问题。

第九条 精心组织、确保安全。围绕演练目的，精心制定演练计划，科学设计演练方案，周密组织演练活动，严格落实各项安全措施，确保参与演练的师生人身安全。

第四章 实施途径

第十条 各单位以锻炼和提高师生在真实场景中的避险逃生和自我防护能力出发，采取实战演练的方法，预先谋划、设定突发事件情景，通过事发、报警、决策、指挥、行动、总结等一系列步骤，完成真实应急响应的过程，从而检验和锻炼各单位教职工的临场组织指挥、应急处置技能和后勤保障等应急能力，提高师生避险逃生和救助防护的素质和水平。

第五章 规划

第十一条 各单位根据季节时令、环境变化、教育教学任务等

各种不同的情况，在每学年初制订本学年实验室安全应急演练规划并提交至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存档。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演练。

第六章 准备

第十二条 各单位成立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演练指挥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演练活动全过程的组织领导，指挥小组应建立起策划、指挥、行动、保障、宣传等部门各司其职、协同配合的机制，确保演练过程的有序实施。

第十三条 应急演练包括桌面演练、功能演练和全面模拟演练等多种演习类型。各单位在演练前应当结合学科专业特点确定演练类型，制定详细的演练计划或脚本，明确开展应急演练的原因和目的，演练要解决的问题和期望达到的效果等。确定参加演练人员的职责任务、需要锻炼的技能、可行的实施步骤等。检查实验防护用品与装备、应急物资的有效性。

第十四条 各单位在演练前应当对全体参演人员进行培训。所有演练参与人员都要经过应急基本知识、演练基本概念、演练规则和自我保护等方面的培训与教育。对负有指挥控制和监督保障职责的教职工要进行岗位职责、演练过程控制和管理等方面的培训教育。对参与应急避险和紧急逃生的师生要进行过程步骤、行为方法、技能技巧和安全保护等方面的培训教育。

第十五条 各单位在演练前应当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应急演练必须确保人员、物资、器材等各项后勤的落实。对于大规模和高风险的应急演练，需要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保障安全。

第七章 实施

第十六条 按照演练计划，指挥领导小组指挥全体参演人员，开展对模拟事件的应急处置行动，完成各项演练活动。

第十七条 演练中应当格外注意师生的安全。应当十分重视演练组织与实施全过程的安全保障与人身安全。演练时若出现意外情况，应及时终止演练。

第十八条 演练结束后应当及时评估与总结。对照事先的演练方案，根据演练活动的具体实施情况，比较演练实际效果与目标之间的差异，对演练准备、组织、实施及其安全事项进行全过程、全方位评估，查漏补缺，总结经验教训，完善相关应急预案。

第十九条 演练完成后相关实验室负责人应当妥善保管演练过程的计划方案、影音图像、总结报告等材料，同时提交至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备份并汇报演练情况。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制度由安徽三联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制度由公布之日起开始执行。

